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0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张磊先生函告，获悉张磊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3,20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 2016 年 0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张磊	是	43,200,000	2016年06月21日	2017年06月2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3565%	资金需求

二、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分别于 2015 年 08 月 11 日、08 月 19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6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和 2,500,000 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分别自 2015 年 08 月 11 日、08 月 19 日起至张磊先生办理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08月12日、08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107、2015-110)。

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进行了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60,686,97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因此张磊先生上述质押股份由8,100,000股增至20,250,000股。

(二)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及解除质押情况:

2016年06月22日,张磊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上述20,250,000股股票解除质押的相关文件,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三、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212,216,7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884%,其中本次质押股份43,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3565%,占公司总股本的5.351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20,2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5421%,占公司总股本的2.5085%;截至目前,张磊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191,150,000股,占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0.073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6788%。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6月23日